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 2023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计划和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2023年12月13日、12月14日、12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上述三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20.70%、19.81%、24.91%，存在换手率高的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22,57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0.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67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94.19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6日